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2025 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工作办法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按照教育部有关工作要求，通过推荐免试方式招收全国各类高校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攻读硕士研究生。

一、申请条件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 （三）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并取得现就读学校推荐免试资格；
- （四）专业成绩或综合成绩名列本专业前茅；在学期间曾从事科技活动、学科竞赛获奖者或在其中表现突出者优先；
- （五）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 （六）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二、招生学科专业

招生学科专业或类别领域详见《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2025 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招生专业目录》（见附件），也可通过“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查询。

三、申请者须提交的材料

- （一）本人简介；
- （二）本人有效的学生证、身份证原件；
- （三）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开具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证明（在读证明，红章原件），本校生无须开具；
- （四）本科历年学习成绩单一份，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红章原件）；
- （五）国家级英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
- （六）有关学术成果复印件(发表论文、获得奖项、参与课题等)；
- （七）申请直博生的推免生，还须提交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推荐信，须有专家亲笔签名，推荐书须密封并在骑缝处签字。

四、网上报名

考生须在国家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并参加复试。

招生单位：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单位代码：**11232**。

五、奖助政策

（一）研究生奖学金体系由国家奖学金、校长奖学金、学业奖学金、新生奖学金和专项奖学金五部分构成。其中，我校录取的硕士推免生，在正式入学报到后直接获得硕士研究生新生奖学金一等奖（5000元/生）资格。

（二）研究生助学金体系由国家助学金、“三助一辅”津贴、临时困难补助三个部分组成。100%覆盖全日制无固定收入的研究生。符合申报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申请国家助学贷款。

六、复试录取

（一）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考生，须在国家规定时间内通过“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提出申请。

（二）我校相关学院审核申请信息，本着先申请先审核的原则，择优选拔，额满为止。

（三）收到复试通知后，申请人在我校规定时间内通过“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确认复试通知，并参加复试。

（四）复试考察德智体美劳等多方面的综合素质，在注重学习成绩、一贯表现的同时，着重考察科研创新潜质和专业素质能力，对学科的认识、学科知识的综合应用能力，考生知识背景等。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学术道德、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复试采用笔试与面试相结合，内容一般为专业课笔试、专业综合面试、实践环节考核、英语听力、口语测试。

（六）凡通过复试的考生，由接收学院通过“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发布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学院规定时间内通过“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对于没有按时确认的考生，接收学院将通过电话或短信或邮件等方式联系确认，逾期不接受视为自行放弃。

（七）录取信息公示与公开。凡被我校拟录取的推免生名单将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s://yanjiusheng.bistu.edu.cn/>）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日。考生对公示名单如有疑问，可向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起申诉，并按国家相关文件精神执行。

七、学制与学费

（一）学制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2025 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招生专业目录》中所有硕士招生学科专业学制为 3 年，直博生学制为 5 年。

（二）学费

1. 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工学类 7000 元/生/学年（不含管理科学与工程），管、理、经、法学类 6500 元/生/学年（含管理科学与工程）。智能科学与技术的学费待上级批复后另行通知。

2.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电子信息、机械、工程管理 7000 元/生/学年；新闻与传播 6500 元/生/学年，电子信息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30000 元/生/学年，翻译 6500 元/生/学年。

3. 直博生学费标准为 10000 元/生/学年。

4. 学费标准依据京发改[2013]2587 号文件，以上级备案批复为准执行，咨询电话：010-80187227。

八、其他说明

（一）请到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研究生院网站和报考学院网站查阅相关通知及专业目录，并按要求提供申请材料，参加复试。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我校将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1. 在申请推免生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2. 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证书的；
3. 从报名时间起至入学报到之日受到任何处分的（报名时间指在系统中提交志愿的时间）；
4. 已被我校录取的推免生，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

（三）正式录取通知书将随统考生的录取通知书寄发。

（四）如果上级部门出台新政策、安排或计划调整，我校将依据上级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五）本章程中的未尽事宜按照上级有关规定执行，本章程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九、联系方式

（一）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太行路 55 号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2206

联系电话：010-80187203

监督电话：010-80187162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网址：<http://www.bistu.edu.cn/>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s://yanjiusheng.bistu.edu.cn/>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研招办邮箱：yzb@bistu.edu.cn

微信公众平台：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研究生教育

（二）招生学院

招生学院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机电工程学院	甄老师	电话：010-80187431 邮箱： jdfs@bistu.edu.cn
仪器科学与光电工程学院	王老师	电话：010-82427196 邮箱： gdxyyjs@bistu.edu.cn
自动化学院	李老师	电话：010-80187479 邮箱： zdhxzb@bistu.edu.cn
信息与通信工程学院	李老师	电话：010-80187563 邮箱： tongxintj@bistu.edu.cn
计算机学院	冉老师、王老师	电话：010-80187581/83 邮箱： jsjyz@bistu.edu.cn
商学院	张老师	电话：010-82427135 邮箱： jingguanyz@bistu.edu.cn
	姚老师（MBA）	电话：010-82426013 邮箱： mba@bistu.edu.cn
	陈老师（MPACC）	电话：010-82426013 邮箱： mpacc@bistu.edu.cn
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	李老师	电话：010-80187649 邮箱： simyanjiusheng@bistu.edu.cn
马克思主义学院	李老师	电话：010-80187672/15611192323 邮箱： mayuan@bistu.edu.cn
公共管理与传媒学院	张老师	电话：010-80187700 邮箱： ggcmys@bistu.edu.cn
理学院	王老师	电话：010-80187723 邮箱： lixueyuanyanzhao@bistu.edu.cn
外国语学院	胡老师	电话：010-80187713 邮箱： wgyyjs@bistu.edu.cn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二〇二四年九月